

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

编号： 11N01356912420253602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长白朝鲜族自治县人民法院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长白朝鲜族自治县东昇汽车维修养护中心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长白朝鲜族自治县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长白朝鲜族自治县服务市场-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-长白朝鲜族自治县东昇汽车维修养护中心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长白朝鲜族自治县服务市场-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-长白朝鲜族自治县东昇汽车维修养护中心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长白朝鲜族自治县服务市场-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-长白朝鲜族自治县东昇汽车维修养护中心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长白朝鲜族自治县东昇汽车维修养护中心主营汽车修理服务、汽车保养服务（包括发动机、电器、底盘、钣金喷漆、保养、空调、轮胎等）	-	-	品牌:	1	件	28323.00	28323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28323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贰万捌仟叁佰贰拾叁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:

电话: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: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长白朝鲜族自治县支行

账号:

账号: 922001010024370002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